

臺北市立陽明教養院九十七年度施政計畫

業務計畫	分計畫	計畫內容
身心障礙服務	(一)社會工作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辦理院生入出院事宜及身心障礙者保護個案安置，並定期召開個案研討會。 2.落實社會個案工作及社會福利服務資源之諮詢服務。 3.定期舉辦家長座談會與家長修讀會，另規劃親職教育及講座，以提供家長專業知能之資訊。 4.結合社會資源，改善本院軟硬體設施及參與本院服務，並加強社會宣導，以提昇服務品質。 5.配合節慶舉辦各項活動，增進院生生活情趣及親子關係。 6.臨時人力專案之申辦及社會役男相關業務。 7.舉辦社會工作專業訓練暨機構參觀。 8.辦理院生假日不宜返家事宜。 9.接待外界人士及慈善團體蒞院參觀。 10.賡續規劃本院功能定位及執行計畫。
	(二)生活輔導與教育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依院生障礙程度，施予個別化之教養訓練，以達生活自理目標，並加強院生生活起居及安全照顧。 2.充實院生教養設備及生活輔助器材，提供院生適切、溫馨的生活環境。 3.規劃社會適應之課程，使院生在社會實境中，學習社會互動及實用知識，培養社會技能，增進其獨立自主能力。 4.對成人智障院生依個別程度之差異，開設啓能教育班、聯課活動、分組活動及各項休閒活動，提供多元化的課程學習。 5.透過生涯轉銜之規劃，協助院生進行生涯進程準備，並運用本院及社區資源，逐步達成回歸社區目標。 6.豐富院生之生活經驗，藉由參與多樣性的社會適應活動，提供院生優質之生活陶冶。
	(三)職能發展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依院生個別需要與潛能進行職業評量，以了解其興趣及各項能力之基準點，提供適當的技藝陶冶課程，激發其工作意願及潛能。 2.具工作意願，因工作技能不足而無法獨立進入就業市場之院生，以及小組工作方式，提供技藝養成。

		<p>3.對有工作意願，但能力尚不足以到競爭性工作場所就業之院生，施以支持性就業輔導，使其能順利進入職場，以協助其穩定就業。</p> <p>4.對有工作意願、工作能力之院生，轉介就業輔導資源，積極協助媒合就業機會，使其可與一般人一樣在相同之工作場所工作，成為社會有用之才，回歸社區生活。</p> <p>5.辦理服務知能研習、觀摩參訪，增進工作同仁對整體社會福利資源之瞭解，提昇服務之成效。</p>
	(四)保健醫療	<p>1.結合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陽明院區，提供院內之門診醫療相關服務及緊急送醫服務，並以「系統性身體檢查與評估」模式，建立院生連續性健康資料庫。</p> <p>2.以「院生為中心」執行各項醫療專業照護模式，以達個別性及連續性之保健醫療。</p> <p>3.依個別需求安排適宜之復健治療，包括物理治療、職能治療、語言治療等。</p> <p>4.建構院內感染管制機制及標準作業流程，由專責護理師嚴密監測院內傳染病防制作業。</p> <p>5.院生膳食調配及管理，以增進院生營養均衡及健康。</p> <p>6.辦理院生「潛能開發團體」，提昇院生工作潛能、人際關係與生活獨立。</p> <p>7.辦理員工急救技能訓練，以增進員工緊急救護相關知能，保障院生生命安全。</p> <p>8.推動「院生健康促進」活動，包括口腔健康、體適能訓練、減重訓練、休閒技巧訓練、滾球活動及水上活動等，同時達到院生休閒娛樂及治療效益。</p>
	(五)人員培訓	<p>1.辦理職前訓練、在職訓練及其他在職訓練之派訓，以培養並增進人員工作專業知能及服務態度。</p> <p>2.透過空間規劃，提供教保人員良好之工作場地，減少職業傷害。</p> <p>3.透過各種獎勵措施，鼓舞員工工作士氣，使其樂在工作，從而使院生得到最好之教養及照護。</p>